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7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5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张正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民生”）、中来民生全资子公司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与上海源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源烨”）签署《户用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协议》。

上海源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持有30%股权的联营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的相关规定，上海源烨为公司的关联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5 月 6 日